

【人口与计划生育论坛】

人口质量在中国经济增长中的作用

朱国宏

提高人口质量能够促进经济增长，这在中国理论界和决策者中，似乎已是一个毋庸置疑的命题。然而，人口质量在中国经济增长中的作用究竟有多大，则是迄今未见有深入的定量研究的一个重要课题。特别是由于缺乏对中国经济增长因素的定量分析，以致于在论证人口质量的作用时，往往只能援引发达国家的经验实例来说明，而这与中国的实际情况是不尽相符的。最有代表性的例子是，在讨论作为人口质量提高的一个方面——教育的发展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时，许多论者迄今仍援引舒尔茨1959年对美国经济增长因素进行分析的结果，即教育对美国1929～1957年间经济增长的贡献为33%。事实上，姑且不论舒尔茨的测算由于其方法上的不严密而导致结果的不可靠性，仅就教育的贡献本身而言，后来的研究发现，教育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大小并非恒定，它在不同经济体制下的不同国家乃至同一国家的不同经济发展阶段，都是不尽相同的。用33%来说明教育对经济增长的作用显然是不恰当的。

其实，人口质量对经济增长有作用，作为一种定性思想，早已在古典经济学家的著作中有所阐述，其发轫甚至可追溯至古希腊思想家柏拉图那里。只是，一则由于当时的经济发展主要依赖于劳动力数量投入的增加，劳动力质量问题没有受到应有的重视；二则虽然一些古典经济学家曾精辟地论述过劳动力质量的作用（如亚当·斯密），但并没有纳入其经济理论体系中加以充分阐述；三则由于自古典经济学家以后的主流经济学家拒绝将劳动力质量问题纳入其体系去讨论，如在马歇尔时代，劳动力质量的作用已经相当显著，而马歇尔也说过“所有资本中最有价值的是对人的投资”的名言，但他作为当时主流经济学家的代表，却同样将它摒弃于其经济学体系之外。因此，直到本世纪50年代末60年代初，人口质量对经济增长的作用问题才被真正纳入经济学体系范畴，并展开讨论。在讨论中，人口质量被当作和“物质资本”同样重要的“人力资本”来加以探讨。虽然“人力资本”理论还探讨人口迁移、信息收集等人力资本形式，但其主要对象却无疑是人口质量，包括经由正规教育、在职培训和健康三个途径形成的人口质量的提高。人力资本论者对人口质量的探讨形成了60年代的“经济思想上的人力资本革命”。

人力资本论者强调人口质量在经济增长中的作用。按照传统理论，资本——产出比率长期变动中，当一个国家积累了比土地和劳动更多的真实资本时，必然会增加使用资本。但事实正相反，经济过程显示，跟产出比较起来，资本反而比过去使用得更少。如果将人口质量的提高包括在资本（作为人力资本）中，那么，这一问题就迎刃而解了。诸如“里昂惕夫之谜”等问题，都只有把人口质量（人力资本）作为一个解才能解开谜底。第二次世界大战后，西德和日本经济奇迹般地恢复和起飞，都为“人力资本”理论提供了强有力的实证。当时，许多经济学家都认为，西德和日本的经济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才能复元。但事实是，它们在很短的时间内就复元了，其原因就在于，战争虽毁坏了诸如厂房设备等有形的资本，却没有毁坏体现在人身上的人口质量这个无形的人力资本。

人力资本论者还试图将人口质量对经济增长的作用进行定量测算。由于健康状况的测算没有象教育中的“学年”那样的“代表性方法”，因此一般只测算人口质量的一个方面即教育对经济增长的贡献。最为著名的两个测算是分别由美国经济学家舒尔茨和丹尼森作出的。后者不仅测算了教育对美国各个历史时期经济增长的贡献，还测算了教育对西欧诸国和日本的经济增长的贡献。在70年代，萨卡罗波洛斯曾经应用他们的方法，测算世界各国教育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并进行国际比较，引起了学术界的注目。

在中国，对教育在经济增长中作用的研究主要从70年代末才开始，而对其进行定量测算，迄今仍属起步阶段。曾有学者试图将苏联学者的方法和丹尼森的方法结合起来，测算教育对中国经济增长的贡献，但没有取得成功。而在经济增长因素分析领域，大多数的定量研究仅限于采用库柏——道格拉斯生产函数测算出资本投入和劳动投入（即劳动力数量投入）的贡献，而对于“残差”（包含劳动力质量提高、技术进步、规模经济、知识的进步、组织管理的改善等因素）则没有作进一步的分解。许多采用非常简化的“粗略匡算”得出的劳动力质量贡献高达20%以上，但这种匡算忽略了其它许多因素的作用。笔者曾采用丹尼森的劳动投入分解法测算教育对中国1952～1986年间经济增长的贡献，所得结果约为5%，低于上述匡算。

笔者将测算结果与国内外一些学者所作的中国经济增长因素分析加以比较，认为约为5%的贡献份额大致与实际情况相符。如邹至庄曾对1952～1980年间工农业产出增长的因素进行分析，其结果是，中国的工农业产出增长主要依靠资本投入和劳动投入的增加，技术进步（即“残差”）的作用甚微。又如，世界银行1984年经济考察团在分析中国经济增长时也认为，中国综合要素生产率（相当于“残差”）对1952～1957年间的中国经济增长贡献较明显，之后则很微弱，个别时期甚至是负值。总起来看，中国综合要素生产率对经济增长的贡献份额很低，甚至低于发展中国家的平均水平。国内一些学者对此持不同意见，如栗树和、梁天征认为，技术进步在工业产出增长中作用明显。然而，即使以他们所采用的劳动产出弹性适中值（0.5）计算，“残差”对工业产出增长的贡献也不过是18%。而工农业合在一起的经济增长中，这一贡献份额将更低。再考虑到“残差”中其它因素的作用，劳动力质量（教育）贡献约为5%是较为合理的。

据笔者的分析，尽管教育对中国1952～1986年间经济增长5%的贡献数值很小，小于美国1929～1957年间舒尔茨的计算结果，但并不说明教育贡献偏低。因为，如前所述，从国际经验看，教育的贡献在不同国家不同历史时期是不同的。这就意味着，它的大小不仅取决于教育的存量还取决于经济发展阶段。不同的经济发展阶段有着不同的经济体制，而不同的经济体制又决定了教育存量转化为经济增长动力的方式和比例。从教育存量上看，尽管中国文盲率仍高达20%以上，每万人中大学生人数比许多国家少，但从总体上衡量，中国的教育存量仍是较高的，甚至高于同类经济发展水平国家。笔者曾测算中国人口质量的存量水平，发现中国人口质量存量不仅高于同类经济发展水平国家，即低收入国家，甚至高于一些中等收入国家，具有明显的超前性。中国教育存量之所以没能对经济增长起更大的作用（即更高的贡献率），主要在于其向生产力的转化问题。一方面是教育存量与经济发展的相适应问题，主要是教育结构与经济结构的相适应和教育相对于经济发展的需要而言的质量问题；另一方面是教育存量转化为经济发展动力的中间环节问题，主要是就业体制、个人收入分配制度等的合理性问题。

（下转第60页）

66.2%，政策不允许的有33.8%，主要是多胎。政策不允许，计划生育部门也未加强管理所生育的比例为26.5%，而有7.3%的多胎生育属于计划生育部门没管住，自己强行生育的结果。说明这一阶段计划生育管理还存在着一定的漏洞。在强化政策的1980～1984年间，生育二胎以上的有78.4%，都是政策允许的。即使剩下的21.6%属于政策不允许而强行生育的，计划生育部门也都曾出面干预过。这说明，当时的计划生育工作抓的是比较紧的，不仅能及时发现问题而且能尽量解决问题，而问题没有解决的关键还是有些人生育多胎的愿望过于强烈，不服从计划生育部门的管理所致。这些不服从管理而强行生育的人中，有13.7%的人是在当地生的，只有3.9%的人是跑到外地生的。表明为逃避计划生育而外生育的人并不多。1985年以后由于政策放宽了，从而符合政策的比例自然要提高，达到87.6%，有10.4%的生育是不符合政策的，这其中8.7%计划生育部门作了工作，但未收效，1.7%根本没有管，这很可能是由于政策多变，挫伤了基层计生干部积极性所致。

从前面的分析可以看出，辽宁省黑山县生育状况可以大体反映辽宁省的一般水平。该县的社会经济条件比较好，这种社会经济条件决定了人们对生育的看法和要求，可以说当地妇女在一定程度上摆脱了“多子多福”的生育观念。这里的人民越来越强烈地追求现代的生活方式，追求精神生活上的满足，他们在解决了“生存”问题之后，已经在“发展”的道路上行进。正象当地农民所讲的那样：“过去家庭所要解决的是吃饭问题，改革以来这个

（上接第48页）

《锡山过氏浒塘派迁常支谱》(1930)《毗陵庄氏族谱》(1935)《澄江袁氏宗谱》(1949)《虞山沈氏宗谱》(1911)《上海葛氏家谱》(1928)《上海倪王氏家乘》(1927)《六修江苏洞庭安仁里严氏族谱》(1933)《陆氏葑门支谱》(1888)《吴氏宗谱》(1934)《平江叶氏族谱》(1935)《练西黄氏宗谱》(1915)《当湖张氏家乘》(1914)《海宁

（上接第62页）因此笔者认为，虽然解放后中国的人口质量提高较快，但对经济增长的贡献并不高，中国的经济增长主要依靠资本投入和劳动投入。要提高人口质量对经济增长的作用，关键不在于提高表面上的人口质量存量，而在于提高人口质量的“质量”（就教育而言，一是结构调整，二是提高教育质量）和理顺人口质量与经济发展之间的各种关系，包括改革现行体制中不合理部分。这便是问题的实质所在。（本文责任编辑：洪映）

（作者工作单位：复旦大学人口研究所）

问题任何家庭都不存在了，我们想的只是怎样能生活得更好”。在中国一些落后的农村地区，孩子的增加只是多了一双筷子的问题，并不影响全家人的吃饭问题。但是在商品经济条件下人们追求更好的生活条件和精神享受，孩子的多少对此有很大的影响。在利与弊的权衡上，人们开始选择少生孩子。

黑山县不仅客观条件好，而且计划生育工作也走在前列。该县多次被评为全国和省的计划生育先进单位，各级领导对计划生育工作十分重视，各种宣传标语随处可见。近年来，当地计划生育协会在计划生育工作中起了很大的作用；涌现出不少的好人好事。这些都对该县的计划生育工作起到推动作用。

自计划生育政策实施以来，该县的计划生育工作效果是很明显的，与国家生育政策的要求完全一致。在计划生育政策转变的每一个阶段上该县都能严格按照国家规定去做，不仅完成了国家的计划要求，而且成绩十分显著，如果提倡生一个孩子的政策在该县能够继续坚持下去，不仅工作越做越好；只生一个孩子的最终目标也会实现，这同全国的情况完全不一样。我们在调查中与当地女孩的交谈中发现，她们自觉地不生二胎，而且能说出很多不要二胎的具体理由。这是我们调查前不曾想到的，而实际情况正象她们所说的那样，当地生一胎比重相当大，而二胎以上的比重却很小。由此，我们可以得出这样的结论，计划生育效果的好坏不仅取决于当地计划生育工作的好坏，还取决于当地的社会经济条件，取决于当地是否在客观上存在限制生育的机制。

（本文责任编辑：张京华）

（作者工作单位：中国人民大学人口所）

岩门高氏家谱》(1853)《汪氏振绮堂宗谱》(1930)《钱塘袁氏宗谱》(1934)《会稽张家沥柳氏宗谱》(1925)《重修上虞通明钱氏宗谱》(1916)《余姚茹墟徐氏宗谱》(1899)《师桥沈氏宗谱》(1951)《嵊县鹿山屠氏宗谱》(1897)《西清王氏重刊族谱》(1972)

（本文责任编辑 王跃生）

（作者工作单位：苏州大学历史系）